宁夏计质院关于机房环境改造项目

公开招标的公告

宁夏计量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现就2020年机房环境改造项目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报名。

一、项目简介

（一）采购人：宁夏计量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二）项目名称：2020年机房环境改造

（三）项目类别：设施改造

（四）项目控制价：人民币150000元

（五）项目内容：对本院机房环境进行改造，具体要求见附件。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二）供应商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报名及递交材料

（一）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5月6日12:00

（二）现场勘查时间：2020年5月7日14:00

（三）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0年5月9日12:00

（四）所需资料（复印件均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

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如是授权代表，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报价表（应根据项目内容列出每项产品的价格明细）。

四、采购人、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名称：宁夏计量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二）采购人地址：银川市德胜工业园清园路1-1号

（三）联系人：苏磊

（四）联系电话：0951-5018381

（五）电子邮箱：673123118@qq.com

附件：宁夏计质院机房环境改造项目要求

 宁夏计量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

 2020年4月24日

附件：

宁夏计质院机房环境改造项目要求

一、施工内容

**（一）新增精密空调系统一套，基本参数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空调 | 制冷功率 | 压缩机 | 数量 | 送风模式 | 外机安装位置 |
| 精密空调 | 不小于40 kW | 内置 | 1台 | 上送风 | 房顶 |

1.空调应安装中效空气过滤器或具备抗菌防尘设计，可以反复清洗，降低运行成本。

2.生产厂家须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

3.精密空调系统温度范围及精度：17～32±1℃；湿度范围及精度：30～80％±5％RH，室内机100%全正面维护。

4.空调具备低噪音的特性，生产厂家需提供半消音室检测报告。

5.须包含辅材及安装。

**（二）原有新风系统维护**

对原有新风系统进行维护保养，如按需增加制冷剂、清理管道，保证旧有新风系统工作正常。

二、施工要求

**（一）安全要求**

1.施工方应具备可开展工作的相应资质或营业执照，以证明后续维保能力。

2.施工方应有完整妥善的安全施工方案，对应急事件有完善的预案处置。施工过程中由于施工方自己本身操作失误造成的安全事故，完全由施工方承担，与本院无关。如造成本院经济损失，施工方必须全额赔偿。

**（二）施工人员进场要求**

1.施工方在进入本院机房施工之前，应按照本院相应管理制度，填写相应记录，并对记录中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经本院本审批同意后，方可进场施工。

2.施工方在施工地点应设立明显的警示标志，提示其他人员注意，保证施工场地内人员安全。

3.施工方作业中如需要对原有设施（如管道井、天花板等）破拆施工时，在施工完毕后，必须恢复原样，保证各类设施的完好。

4.施工方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借口变相增加费用，一切以合同中签订金额为准，特殊情况下，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以补充合同形式进行确认，按照其规定条款继续执行。

**（三）后续维保**

1.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条文，不得以任何非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条款义务。

2.设备安装完成后，施工方为本院提供一年的售后维修服务。